

证券代码：831062

证券简称：远古信息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西安远古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17 年 5 月 28 日

(二)变更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三）变更原因

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通知，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通知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

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通知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主要影响：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西安远古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西安远古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西安远古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